

证券代码：300331

证券简称：苏大维格

公告编号：2018-043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企业集团设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企业集团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母公司，与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共同组建企业集团“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企业集团基本情况

集团名称：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

集团母公司：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集团成员情况

集团成员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出资比例
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100%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7500 万元	69.60%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70%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6500 万元	100%

三、企业集团性质

1、本次组建的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是由公司与前述4家子公司共同组建

的企业法人联合体，不是独立的企业法人。

2、公司是依法登记注册，取得企业法人资格的企业。前述4家子公司是依法取得企业法人资格的独立企业法人。

3、公司与前述4家子公司之间均存在控股与被控股关系且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合计符合成立集团的条件。拟加入集团的企业成员无需增加其注册资本。

四、组建企业集团对公司的影响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的组建突出了公司集团化管理模式，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集团组建不会改变母公司及成员公司的原有股权结构、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经营模式等，不影响成员公司的资产完整与财务、业务、机构、人员等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工商核准的集团名称与公司原申请的集团名称差异说明

公司原申请的集团名称为：苏大维格集团

由于工商部门不再单独办理集团设立登记，集团设立与母公司名称变更合并办理，集团名称与母公司名称文字保持一致。工商最终核准的集团名称与公司原申请的集团名称在文字表述上略有差异，无实质变化。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9 日